

证券代码：835461

证券简称：中关村环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2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 张健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吴盟盟女士、李永鑫先生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董事张健先生、田宁宁先生、陈志武先生、党书杰女士、高中成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贷款授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经过协商沟通，拟向其申请总额为 2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授信额度。贷款方式为信用贷款；贷款用途为支付员工工资、五险一金等日常经营周转和置换其他金融机构债务等；贷款期限为一年，自发放之日起 12 个月；贷款年化利率为 3.5%，按季结息，到期一次还本；采取全部受托支付方式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3 日公司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3 日